

申命記的內在意義——卷論到基督的書

禱讀經文：羅十6~8，太四4

綱目分析

大綱思路及關鍵辭句	中(細)綱思路及關鍵辭句
<p>壹 申命記的簡介— 律法書總結的話 摩西五經包羅一切的結語</p>	<p>一 『申命記』(Deuteronomy)的字義與表徵： 意思是『第二律法』，表徵對神聖律法的複述、重申。</p> <p>二 講述的對象：豫備好要進入並據有美地的第二代 講述的負擔： 1 要謹慎，免得有不信的惡心。 2 要提防怨言(不滿和祕密的唧咕、牢騷與抱怨)。 3 要提防在那地衰萎(失去屬靈的新鮮)。</p> <p>三 複述、重申律法的目的 →重新訓練長期飄流後新一代的以色列人 原因：大部分的人未曾在西乃山親聆十誡、律例和典章的頒賜</p>
<p>貳 關於對兩代的以色列人之解釋：按豫表，第一代豫表我們的舊人，第二代豫表我們的新人</p>	
<p>參 誠命就是神的話(申三十11, 14)，神的話就是作為話的基督： 根據：在羅馬十章六至九節，保羅將摩西在申命記三十章十一至十四節所說的話應用於基督 特點：祂是神口裏所呼出的氣，就在我們口裏，也在我們心裏</p>	<p>一 基督是神獨一的話—羅十6~8： 成為肉體(6：領下基督來) 被釘十字架、埋葬、下到無底坑(7上：下到無底坑) 從死人中起來並復活(7下：領基督從死人中上來) 在復活裏成為那氣(8：就在你口裏，也在你心裏)</p> <p>二 『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，乃是靠耶和華口裏所出的一切事。』(耶和華口裏所出的『一切事』，為馬太四章四節的『一切話』所頂替→指明律法、誠命、律例和典章，就是從神口裏所出的一切話)： 1 靠神口裏所出的一切話，乃是靠基督這神聖之氣的具體化身活著。 2 讀申命記時，需要吸入神所呼出的一切。 3 需要愛基督、持守基督、教導基督、披戴基督、並書寫基督(申六5~9)。 4 神藉著基督(神口中所出的一切話)，在以色列人往美地的路上維持他們。 5 我們要藉著各樣的禱告接受神的話而吸入聖經；教導聖經時，應當將神呼到人裏面。</p>
<p>肆 如何有律法作神活的話： 將律法的每一部分—所有的誠命、典章、律例、訓辭和判語—當作我們所愛之神呼出的話；那靈是神一切所是的實際；因此，基督作為那靈，乃是律法的實際。</p>	
<p>伍 美地入口景象的一切項目都豫表基督： 石頭立的碑、祭壇、供物</p>	<p>一 石頭立的碑： 寫在碑上的律法，乃是神自己的描繪，按著神的所是要求他們。</p> <p>二 祭壇： 表徵基督的十字架，能以基督作燔祭獻給神，使神滿足；也能獻基督為平安祭，使人在神聖交通中與神共同享受。</p> <p>三 供物： 表徵基督是應付並滿足神一切要求的一位</p> <p>四 這美妙的景象顯示： 我們乃是藉著要求的神、基督的十字架、作供物的基督自己，不是藉著自己的努力，得以進入基督</p>